

Disclosure

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增加招商银行为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销机构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根据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协议,招商银行自2008年5月26日起代理销售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简称:世纪分红,基金代码:519087),并同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定投业务”)。具体公告如下:

一、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以下43个城市的560个网点对所有投资者办理上述业务:

北京、长沙、常州、成都、大连、丹东、东莞、佛山、福州、广州、哈尔滨、杭州、合肥、呼和浩特、济南、江阴、金华、昆明、兰州、南昌、南京、宁波、盘锦、青岛、泉州、上海、绍兴、深圳、沈阳、苏州、台州、太原、天津、温州、乌鲁木齐、无锡、武汉、西安、厦门、烟台、扬州、郑州、重庆。

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相关事项

“定期定额投资”是基金申购的一种业务方式,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在固定时间,以固定金额定期申购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招商银行接受投资者的基金定投业务申请后,根据投资人指定的日期从投资人签约的资金账户内自动扣划约定的款项用以申购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投资者在开办该基金定投业务的同时,仍然可以进行该基金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

(一) 适用投资者范围

定投业务适用于依据我国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可以投资证券投资基金的投资者。

(二) 申购费率

定投业务不收取额外费用,申购费率适用于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正常申购费率,计费方式等同于正常的申购业务(优惠活动除外,如有调整,另见相关公告)。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申购费率及计费方式请参见《新世纪优选分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

(三) 办理场所

投资者可以通过招商银行的基金销售网点或网上银行办理定投业务。基金定投增加直销或新的办理定投业务的代销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四) 申请方式

1、凡申请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须先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已开户者除外),具体开户程序应遵循招商银行的規定。

2、已开立本公司开放式基金账户的投资者,应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招商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此项业务,具体办理流程应遵循招商银行的規定。

(五) 办理时间

定投业务申请办理时间为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开放日的开放时间,具体办理时间详见招商银行发行的公告。

(六) 申购日期

1、投资者应遵循招商银行的規定与其约定每期扣款日期,该扣款日视同为基金合同中约定的申购申请日(T日);

2、招商银行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约定扣款日、扣款金额进行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并以该日为基金申购申请日。

(七) 申购金额

通过招商银行办理新世纪优选分红基金定投业务,每期最低申购额为300元人民币。本业务不受日常申购的最低金额限制。

(八) 交易确认

1、以每期实际扣款日(T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申购份额。基金份额确认日为T+1日,投资者可在T+2日到招商银行销售网点查询相应基金申购确认情况。

2、当发生限制申购或暂停申购的情形时,如无另行公告,定投业务将不做暂停处理。

(九) “定投业务”的变更和终止

1、投资者办理变更每期投资金额、申购日期、签约账户等事项时(具体变更事项须遵循招商银行的有关规定),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招商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变更或在网上银行自行办理变更,具体办理流程遵循上述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2、投资者终止定投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招商银行基金销售网点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流程遵循代销机构的有关规定。

(十) 其它

1、对通过定投业务申购并确认成功的基金份额,投资者可在开放日办理赎回业务。

2、定投业务申购遵循“未知价”和“金额申购”的原则。“未知价”是指投资者办理基金定投业务后,以实际扣款当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进行计算。

三、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事宜:

(一) 招商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55(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二) 招商银行网站:www.cmbchina.com

(三) 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710-8866(免长途)

(四) 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ncfund.com.cn

四、风险提示:

新世纪基金以保障投资者利益为己任,充分重视投资者教育工作。特此提醒广大投资者正确认识投资股市所存在的风险,慎重考虑、谨慎决策,理性的基金投资者,享受长期投资理财的快乐!

特此公告。

新世纪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4日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18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于2008年5月16日以传真方式通知,并于2008年5月22日上午9: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良仕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次会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处置房产的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鉴于公司已决定撤销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同意对自身拥有的北京市海淀区五路居裕泽园绿波国际公寓7号楼三层的301-320号住宅进行处置。

该房产建筑总面积1278.69平方米,由公司于2005年以购置方式取得,入帐金额为1,001.77万元,目前用于公司下属北京分公司员工的居住。该房产产权完整,不存在抵押、争议、诉讼、仲裁事项或者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公司将向社会公开处置该房产,处置价值将以公司聘请的房地产评估机构评估的总价值为基础,获得的处置收入在扣除成本、费用后的净收益将增加公司2008年度的经营业绩。

公司独立董事同意该议案,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该事项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没有损害公司及广大股东的利益。

公司将及时披露该处置资产事项的进展情况。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地震灾区捐款议案》,其中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北京时间2008年5月12日14时28分,四川省汶川县发生8.0级特大地震,造成了重大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为支持抗震救灾,我公司全体员工工情系灾区,立即行动起来,倡导为灾区人民奉献爱心,得到广大员工的积极响应。截止2008年5月16日,我公司员工共计捐款21万元,目前员工的二次捐款活动仍在继续进行。

为进一步支援灾区人民重建家园,更好地履行和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同意向灾区捐款100万元人民币。

公司上述捐款和员工个人捐款将及时送往灾区。

特此公告。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3日

证券代码:600397 股票简称:安源股份 编号:2008-019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08年5月22日下午3:00在公司四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5人,实到5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林先生主持,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认真讨论和审议了本次会议议题事项,通过书面记名投票表决,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处置房产的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盘活存量资产,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公司同意对自身拥有的北京市海淀区五路居裕泽园绿波国际公寓7号楼三层的301-320号住宅进行处置。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地震灾区捐款议案》,其中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为进一步支援灾区人民重建家园,更好地履行和承担企业社会责任,公司同意向四川地震灾区捐款100万元人民币。

安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5月23日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证券代码:600884 编号:临2008-01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08年5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会议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杉杉博莱进出口有限公司向建设银行宁波市分行申请一年期12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杰艾希服装有限公司向宁波银行江东支行申请一年期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宁波杉杉服装有限公司向浦东发展银行中兴支行申请一年期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转贷)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交通银行长沙市望月湖支行申请一年期4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转贷)授信提供担

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湖南杉杉新材料有限公司向长沙市商业银行韶山路支行申请一年期3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转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向上海银行川沙支行申请一年期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转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了为下属控股子公司上海杉杉科技有限公司向厦门国际银行上海分行申请一年期20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转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等有关规定,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兴和证券投资基金、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华夏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参加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苏宁电器,代码:002024)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苏宁电

器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布了《苏宁电器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情况报告及上市公告书》,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结果,现将本公司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08年5月22日数据。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股本(元)	总股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锁定期
兴和证券投资基金	1,200,000	54,000,000.00	1.38%	84,036,000.00	1.38%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90,000,000.00	0.79%	90,060,000.00	0.79%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2,600,000	117,078,000.00	0.67%	117,078,000.00	0.67%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红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000	112,500,000.00	0.35%	112,575,000.00	0.35%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中小企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	4,000,000	180,000,000.00	4.53%	180,120,000.00	4.53%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00,000	90,000,000.00	0.74%	90,060,000.00	0.74%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回报二号证券投资基金	1,400,000	63,000,000.00	0.70%	63,042,000.00	0.70%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蓝筹核心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600,000	117,000,000.00	0.55%	117,078,000.00	0.55%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华夏复兴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700,000	76,500,000.00	1.80%	76,551,000.00	1.80%	自2008年5月22日开始12个月内

关于中信红利精选基金调整基金经理的补充公告

基金经理简历:

孙建波先生,生于1973年1月,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数量经济学专业硕士研究生。11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已获得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曾任中国银河证券公司资产管理部高级投资经理、中信基金公司高级策略分析师等职。未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赵航先生,生于1970年6月,中南财经大学投资经济专业硕士。12年证券(基金)从业经历,已获得证券投资基金从业资格。曾任大鹏证券公司资产管理中心投资经理、长城证券公司投资银行部项目经理、鹏华基金公司基金经理、中信基金公司投资经理等职。2003年4月至2005年5月,担任鹏华基金公司普华封闭式基金的基金经理。未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中信基金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08年5月24日

关于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继续暂停申购业务的提示性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07年8月24日发布了《关于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业务的公告》,根据《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暂停申购业务情况提示如下:

自2007年8月24日15:00起暂停本基金的申购业务(含定期定额业务)。在暂停本基金申购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本基金恢复办理申购业务的具体时间将另行公告。

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6783333,010-85186558)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yhfund.com.cn)获取相关信息。

特此公告。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4日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更改股改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139 股票简称:*ST绵高 公告编号:临2008-031号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公司于近日收到股权分置改革保荐机构—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德邦证券”)《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通知》,潘云松先生因工作原因调离德邦证券,不再担任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项目的保荐代表人,由德邦证券黎友强先生(简历见附件)接替潘云松先生担任该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并继续履行本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持续督导以及保荐职责。

特此公告。

绵阳高新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附件:
黎友强,男,36岁,复旦大学法学硕士,具有中国会计师和律师资格,现任德邦证券投资银行三部总经理。曾在浦东发展银行信贷管理部、海通证券收购兼并部任职。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股权质押公告

证券代码:600571 证券简称:信雅达 编号:临2008-01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日前接到第一大股东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票解除质押和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解除质押事项

出质人: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质权人: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质押股数:900万股
质押性质:限售流通股6,959,940股,无限售流通股2,040,060股。
质押期限:2007年5月30日-2008年5月21日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解除手续。

二、质押事项

出质人: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质权人:杭州市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椒支行
质押股数:300万股
质押性质:限售流通股2,440,000股,无限售流通股560,000股。
质押期限:2008年5月15日-2008年11月15日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三、质押事项

出质人:杭州信雅达电子有限公司
质权人:中国民生银行杭州分行
质押股数:670万股
质押性质:限售流通股6,700,000股
质押期限:2008年5月21日-2009年5月21日
上述质押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了质押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信雅达系统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3日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股公司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面恢复生产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674 股票简称:川投能源 公告编号:2008-025号

重要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参股38.9%的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硅业”)受汶川地震影响,为保证生产装置的安全于5月12日停产。本公司5月16日发布《关于四川汶川地震对公司影响情况的公告》时,新光硅业已开始恢复生产。

5月23日,公司接到新光硅业《关于生产情况的报告》。根据该报告,新光硅业20台多晶硅还原炉已于5月22日全部开启,该公司已全面恢复生产。

特此公告。

四川川投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署总承包协议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970 证券简称:中材国际 公告编号:临2008-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23日,本公司与向容台水泥有限公司签署了《向容台水泥有限公司二期5000t/d熟料水泥生产线工程总承包协议书》(以下简称“总承包协议”),根据总承包协议的规定,本公司将为向容台水泥有限公司以EPC总承包方式建设一条日产6000吨熟料水泥生产线,该项目位于江苏省向容市。工程范围包括从石灰石破碎到水泥散装的整条水泥生产线的工程设计、土建施工、设备供货、安装调试、人员培训、生产调试和技术服务等,协议总金额为人民币79,768万元,待具体细节商定后,双方将签署正式的总承包合同,正式总承包合同工期为自收到预付款之日起18个月。

特此公告。

中国中材国际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四日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保荐代表人变更公告

证券代码:600301 证券简称:南化股份 编号:临2008-09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日前,公司接到保荐机构德邦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通知,公司2007年非公开发行的保荐代表人潘云松已调离该公司,现委派保荐代表人刘海荣担任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年5月23日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监事离任及新选职工监事任职的公告

股票代码:600130 股票简称:波导股份 编号:临2008-013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22日,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方平浪先生为本公司职工监事,任期三年。原职工监事赵建东先生任期届满离任。

方平浪先生,1943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经济师,曾任奉化市波导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监事、党委副书记、工会主席。

赵建东先生确认其与公司监事会和董事会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任何与其退任有关事宜需知会本公司股东。

特此公告。

宁波波导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08年5月23日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质押公告

股票代码:600219 股票简称:南山铝业 公告编号:临2008-021

转债代码:110002 转债简称:南山转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于2008年5月23日接到公司第一大股东南山集团公司(目前持有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822,000,000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2.33%)通知,南山集团公司将其所持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200,000,000股质押给中国进出口银行,质押期限至2009年6月30日止,质押手续已于2008年5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

特此公告。

山东南山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恢复生产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379 证券简称:宝光股份 编号:2008-10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2008年5月21日本公司发布了关于地震影响的公告称:为了应对余震,根据有关政府部门的统一安排和从安全的角度考虑,本公司自5月20日下午暂停生产。

鉴于陕西省应急办、陕西省地震局告知:近期我省不会发生破坏性地震,请保持正常生产生活秩序。本公司已于5月23日全面恢复生产,截止本公告发布之日,本公司生产经营未受到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陕西宝光真空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恢复生产的公告

证券简称:天威保变 证券代码:600550 编号:临2008-029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5月23日接到四川新光硅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光硅业”)《关于生产情况的报告》。根据该报告,新光硅业20台多晶硅还原炉已于5月22日全部开启,该公司已全面恢复生产。

特此公告。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职工监事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686 股票简称:金龙汽车 编号:临2008-010

公司近日召开职工大会,选举徐斌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职工代表担任的监事。

特此公告。

附:徐斌先生简历

徐斌,男,1967年出生,北京航空航天大学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毕业,本科学历,工程师。现任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投资技术部经理。历任中科院福建物质结构研究所课题组长、厦门市电力投资发展总公司投资运行部经理。

厦门金龙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8年5月24日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股权转让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600743 股票简称:SST幸福 编号:临2008-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本公司收到深圳市君利得商贸有限公司通知,其受让北京宣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有的本公司社会公众法人股3300万股的股权过户手续已于2008年5月22日办理完毕,并取得《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过户登记确认书》。

本次股权转让过户完成后,深圳市君利得商贸有限公司共持有本公司社会公众法人股38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2.15%,成为本公司第二大股东,北京宣福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不再持有本公司股份。

特此公告

湖北幸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〇八年五月二十三日